



#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R&F PROPER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77)

##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舉行的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所提出的決議案全部獲得通過

### 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在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上午十一時正舉行的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股東大會」）上，股東大會主席要求以投票方式就載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的股東大會通告內的所有決議案進行表決。

於股東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222,367,344股，為賦予持有人出席本股東大會及在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而沒有任何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對任何決議案投票時受任何限制。持有合共3,215,821,508股本公司股份（相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99.80%）的股東及授權代表出席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召開。所建議的特別決議案及普通決議案全部獲股東大會表決通過。

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動議個別批准下列有關建議在中國發行境內中期票據的項目：			
(i)	發行人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2,468,165,682股 99.27%	18,154,666股 0.73%
(ii)	發行地	中國	2,468,165,682股 99.27%	18,154,666股 0.73%
(iii)	發行規模	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70億元	2,468,165,682股 99.27%	18,154,666股 0.73%
(iv)	期限	3-10年	2,468,165,682股 99.27%	18,154,666股 0.73%
(v)	募集資金用途	將用於符合國家政策支持的普通商品房項目、補充流動資金、償還銀行貸款（該貸款必須為保障房專案、普通商品房專案的專案貸款）等	2,468,165,682股 99.27%	18,154,666股 0.73%

特別決議案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vi) 發行方式	由發行人聘請已在中國人民銀行備案的金 融機構承銷發行	2,468,165,682股 99.27%	18,154,666股 0.73%
	(vii) 發行對象	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的投資者（法律法規 禁止購買者除外）	2,468,165,682股 99.27%	18,154,666股 0.73%
2.	<p><b>動議</b>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處理有關在中國建議發行境內中期票據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p> <p>(i) 根據市場情況制定本次境內中期票據的具體發行方案，包括但不限於發行時機、發行規模、發行價格、發行期限、是否分期發行及各期發行金額和期限、發行利率或其確定方式、是否設置回售條款和贖回條款、評級安排、擔保事宜、本次中期票據發行及交易，一切其他的條款以及與本次中期票據發行相關的一切事宜；</p> <p>(ii) 根據本公司的資金需求來確定募集資金的最終用途；</p> <p>(iii) 決定聘請參與本次境內中期票據發行的中介機構；</p> <p>(iv) 向中國相關監管部門辦理本次境內中期票據發行的註冊事宜、並根據中國相關監管部門的回饋意見（若有）對本次中期票據具體發行方案作出適當的調整；</p> <p>(v) 辦理境內中期票據發行的相關事宜，代表公司向相關監管機構申請辦理本次發行相關的審批、登記、備案等手續，簽署與本次發行相關的所有必要的法律檔，辦理境內中期票據的註冊、上市手續；</p> <p>(vi) 在董事會已就本次發行作出任何上述行動及步驟的情況下，批准、確認及追認該等行動及步驟，並進行適當的資訊披露；及</p> <p>(vii) 採取所有必要的行動，決定或辦理其他與本次境內中期票據發行及交易相關的其他一切事宜，包括在出現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境內中期票據發行難以實施或者雖然可以實施但不會給公司帶來利益時，酌情決定境內中期票據發行的延期實施或暫時擱置。</p> <p>授予董事會辦理有關境內中期票據發行的上述相關事宜的權利，將自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過該決議案之日起生效直至本次境內中期票據發行的所有相關授權事宜辦妥之日為止。</p>		2,468,165,682股 99.27%	18,154,666股 0.73%
3.	<p><b>動議</b>批准於以下的條件任何一項存在時，對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總額增加至人民幣 400 億元：</p> <p>(i) 當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對外擔保總額（含對子公司的擔保）達到或超過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淨資產的 50% 時；</p> <p>(ii) 當本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含對子公司的擔保）達到或超過最近一期經審計的總資產的 30% 時；</p> <p>(iii) 被擔保的控股子公司的資產負債率超過 70%；或</p> <p>(iv) 本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單筆擔保總額超過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淨資產的10%。</p> <p>上述本公司對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擔保需要報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確認。</p>		2,316,607,813股 93.18%	169,678,535股 6.82%
4.	<b>動議</b> 批准修訂公司章程第十三條第二款。		2,486,320,348股 100%	無 0%
<b>普通決議案</b>			<b>贊成</b>	<b>反對</b>
5.	<b>動議</b> 批准內資股股東轉讓其持有的內資股。		2,485,720,348股 99.98%	600,000股 0.02%

本公司的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股東大會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周藹華**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於本通告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思廉先生、張力先生、周耀南先生和呂勁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琳女士和李海倫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開文先生、黎明先生和鄭爾城。

\* 僅供識別